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行政处罚决定文书号 | 案件名称 | 违法企业名称或违法自然人姓名 | 违法企业统一信用代码 | 法定代表人姓名 | 主要违法事实 | 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 | 行政处罚的履行方式和期限 | 作出处罚的日期 |
| 1 | 西市监处罚〔2022〕0410号 | 西安青春伊美医疗美容有限责任公司曲江新区医疗美容诊所发布违法广告案 | 西安青春伊美医疗美容有限责任公司曲江新区医疗美容诊所 | 91610133MAB113NG9F | 宋安琪  | 西安青春伊美医疗美容有限责任公司曲江新区医疗美容诊所在其微信小程序上发布的“艾薇岚童颜针” （艾薇岚聚乳酸面部填充剂）为其从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的注射类医疗用品，而当事人发布该医疗项目广告，未经广告审查机关对广告内容进行审查，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第四十六条之规定。 | 罚款人民币壹万元整。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第五十八条第一款十四项。 | 2022年9月29日向当事人送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西市监处罚〔 2022 〕0410号。当事人应当自收到本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将罚没款缴至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西安银行的指定账户（陕西省非税收入待解缴科目），也可通过微信、支付宝扫描《陕西省政府非税收入电子缴款通知书》二维码方式直接交款，或者通过预留手机号码接收陕西省财政厅“短信通知”缴款方式缴纳,到期不缴纳罚款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十二条的规定，本局将每日按罚款数额的百分之三加处罚款，并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 2022年9月27日 |